证券日报　制作 李 波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星期三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2-027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情况

廖志民先生因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及董事会选举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前,廖志民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辞去上述职务后,廖志民先生仍作为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

陶琨女士因职务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陶琨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周荣忠先生因职务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周荣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袁志华先生因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前,袁志华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辞去董事职务后,袁志华先生仍作为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

曹解军先生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前,曹解军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辞去董事职务后,曹解军先生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贾立敏先生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贾立敏先生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二、补选董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志民先生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提名周荣忠先生、曾凯先生、廖佩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荣忠先生: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环境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历任江西金达莱有限设计院总监助理,项目部经理,实验技术中心副总监;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周荣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3,749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荣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凯先生: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江西金达莱有限设计院职员;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历任公司设计院职员、总监助理、副总监;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设计院总监,2014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曾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廖佩玉女士:1990 年出生,硕士学历,法律专业,美国纽约州律师执业资格,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2020 年 11 月入职公司美国子公司。

截至目前,廖佩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廖佩玉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廖志民先生之女,除上述关系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廖佩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2-028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堎外商投资开发区工业大道 459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10 日

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选举周荣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曾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廖佩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57	金达莱	2022/1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 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企业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 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中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 或 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2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南昌市新建区长堎外商投资开发区工业大道 459 号一楼会议室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晨露

联系电话:0791-83775088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堎外商投资开发区工业大道 459 号

传　　真:0791-83775088

邮政编码:330100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周荣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曾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廖佩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73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延安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认真阅读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了优化和统筹公司产品线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质量,持续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省嘉善县姚庄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 14,000 万元人民币,实施周期 2 年,本项目拟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并进行生产线与设备的更新改造。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参与土地使用权的竞买、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72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的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了优化和统筹公司产品线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质量,持续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省嘉善县姚庄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 14,000 万元人民币,实施周期 2 年,本项目拟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并进行生产线与设备的更新改造。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参与土地使用权的竞买、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74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二期)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14,000 万元人民币。该投资金额为预算金额,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已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了立项备案,但土地购置、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还未办理,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周期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2、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

3、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如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优化和统筹公司产品线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质量,持续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实现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新材"或"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公司拟在浙江省嘉善县姚庄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 14,000 万元人民币,实施周期 2 年,本项目拟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并进行生产线与设备的更新改造。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参与土地使用权的竞买、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25 日,福莱新材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的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7,126,925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夏厚君

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1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防火封堵材料生产;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嘉善县姚庄镇镇南路 86 号。)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596,618,561.61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06,190,676.1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029,995,555.37 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715,319,467.1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27,487,751.91 元。

三、投资项目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二期)。

2、项目选址:项目拟建于浙江姚庄经济开发区,新增用地约 33.8 亩(具体用地面积以实际情况为准)。公司目前尚未与政府签署土地相关协议,尚需政府部门审批,项目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3、项目投资内容:本项目计划投资约 14,000 万元,拟购置土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33.8 亩,新建建筑面积约 5 万余平米,同时对 18 条涂布生产线和 18 条分切生产线进行更新改造,整体实施周期为 2 年。

4、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14,000 万元人民币。该投资金额为预算金额,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

5、实施周期:本次投资项目实施周期为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拟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有利于公司深耕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领域,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公司尚未与政府签署相关协议,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项目能否实施、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整体实施周期 2 年,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在设备到位、安装调试及项目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规划内容等风险。

2、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力争新建项目早日实现达产达标,降低财务风险。

3、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如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4、其他

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14,931,070.63	11.40	1,476,637,846.74	1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14,927.47	-32.36	59,637,096.69	-4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76,138.20	-3.58	56,282,297.92	-4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9,114,194.70	-19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30.00	0.34	-5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30.00	0.34	-5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5.79	减少 9.3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17,301,969.32	1,596,618,561.61		1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37,822,798.94	1,029,995,555.37		0.7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148.52	24,148.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57,334.32	8,640,627.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535,811.25	-5,153,256.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9,742.56	-297,225.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2,860.24	140,504.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38,789.27	3,354,798.7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9	(1)公司基于对市场态势分析,为稳定市场占有率,阶段性的推出以价换量的销售策略,保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但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经营利润;(2)能源、化工原材料等生产要素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增加;(3)等待期内股份支付金额 819.01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7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3.42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3.42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0	主要系经营性应收票据增加并用于支付工程设备款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厚君	境内自然人	97,483,500	55.04	97,483,500	无	0
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50,000	7.37	13,050,000	无	0
涂大记	境内自然人	11,745,000	6.63	11,745,000	无	0
江叔福	境内自然人	8,221,500	4.64	8,221,500	无	0
郭桂莲	境内自然人	1,450,671	0.82		无	0
李耀邦	境内自然人	1,305,000	0.74	1,305,000	无	0
徐林峰	境内自然人	1,110,000	0.63		无	0
杨冉冉	境内自然人	787,779	0.44		无	0
窦大勇	境内自然人	581,349	0.33		无	0
周俊	境内自然人	346,925	0.2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郭桂莲	1,450,671	人民币普通股	1,450,671
徐林峰	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0
杨冉冉	787,779	人民币普通股	787,779
窦大勇	581,349	人民币普通股	581,349
周俊	346,925	人民币普通股	346,925
刘晓龙	265,075	人民币普通股	265,075
张文松	2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300
林克	2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000
上海中油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232,415	人民币普通股	232,415
周冰	2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夏厚君持有嘉兴市进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63%的股份,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 5%以上股东涂大记之弟涂大佑持有进取投资公司 3.75%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郭桂莲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1,450,671 股;2、窦大勇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581,349 股;3、周冰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223,4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与郑芸雅女士共同投资设立了浙江欣杭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全资子公司浙江欧仁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5%,主要从事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等。

2022 年 9 月,公司与海南圣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汪冬明先生共同投资设立了浙江福智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77.7778%,主要从事技术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修理;印刷专用设备制造等。

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1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0)。

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10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1)。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107 号)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0,919,968.82	277,072,921.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23,550.46	305,584,105.4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647,323.80	60,377,727.68
应收账款	369,327,803.26	280,116,365.73
应收款项融资	33,648,297.39	27,835,680.42
预付款项	20,223,147.78	31,411,10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51,994.09	7,824,523.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225,957.97	166,042,307.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715,868.93	32,152,656.01
流动资产合计	1,169,783,912.50	1,188,417,394.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18,732.99	2,119,87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715,182.03	196,716,304.23
在建工程	191,396,655.94	87,607,322.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24,535.35	5,844,691.91
无形资产	66,794,243.24	68,257,081.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95,941.85	1,745,675.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61,107.54	7,506,16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011,657.88	38,304,050.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518,056.82	408,201,167.34
资产总计	1,817,301,969.32	1,596,618,56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55,291.67	10,011,76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97,719.80	47,817.7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464,533.75	287,127,705.09
应付账款	108,026,950.82	104,613,041.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86,786.90	6,063,69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033,300.75	30,111,948.35
应交税费	6,024,737.29	21,945,308.68
其他应付款	28,061,814.33	30,769,696.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7,913.06	3,187,207.02
其他流动负债	4,282,529.36	5,177,701.75
流动负债合计	576,661,577.73	499,055,889.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5,980,879.9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37,659.05	2,877,252.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29,985.27	3,408,26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532.57	849,27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197,056.82	7,134,786.99
负债合计	718,858,634.55	506,190,67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7,126,925.00	121,836,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1,656,144.53	644,452,422.65
减:库存股	28,051,675.00	24,700,92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19,854.77	45,219,854.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1,871,549.64	243,187,702.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7,822,798.94	1,029,995,555.37
少数股东权益	60,620,535.83	60,432,33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8,443,334.77	1,090,427,88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7,301,969.32	1,596,618,561.61

公司负责人:夏厚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立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佳捷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76,637,846.74	1,256,180,168.76
其中:营业收入	1,476,637,846.74	1,256,180,168.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1,304,259.81	1,144,435,204.37
其中:营业成本	1,283,960,158.09	1,021,638,149.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87,016.63	3,931,764.13
销售费用	34,168,620.62	30,472,023.78
管理费用	47,766,755.20	43,294,431.78
研发费用	49,739,112.32	45,207,691.53
财务费用	-8,317,403.05	-108,856.20
其中:利息费用	950,484.59	915,500.94
利息收入	3,972,628.88	2,339,500.15
加:其他收益	8,839,298.55	4,961,969.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25,450.05	2,127,13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7,271.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0,727.03	2,974,756.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05,569.11	-5,858,613.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19,880.20	-237,803.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858.86	-51,398.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351,300.33	115,661,012.95
加:营业外收入	123,742.85	5,125,453.77
减:营业外支出	595,490.70	190,82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879,552.48	120,595,644.14
减:所得税费用	5,054,250.06	11,640,973.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25,302.42	108,954,670.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25,302.42	108,954,670.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37,096.69	109,014,569.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205.73	-59,89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825,302.42	108,954,670.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637,096.69	109,014,569.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205.73	-59,899.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73

公司负责人:夏厚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立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佳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2,716,895.63	1,168,254,251.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24,592.99	7,556,14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1,210.66	41,658,42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652,699.28	1,217,468,82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8,689,745.08	911,332,99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569,057.52	113,832,23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24,224.66	46,946,78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83,866.72	125,989,93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766,893.98	1,198,101,94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4,194.70	19,366,87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27,803.75	528,33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23.51	66,37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46,032.76	4,172,23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606,760.02	114,766,94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200,074.42	80,630,51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000,000.00	45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68,059.89	46,698.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768,134.31	532,677,21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38,625.71	-417,910,269.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4,000.00	562,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804,02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108,020.00	567,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4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033,454.95	61,211,691.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7,553.38	35,385,64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41,008.33	145,397,339.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67,011.67	422,502,66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64,853.77	653,240.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456,296.45	24,612,50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198,961.10	122,544,27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655,257.55	147,156,778.35

公司负责人:夏厚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立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佳捷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